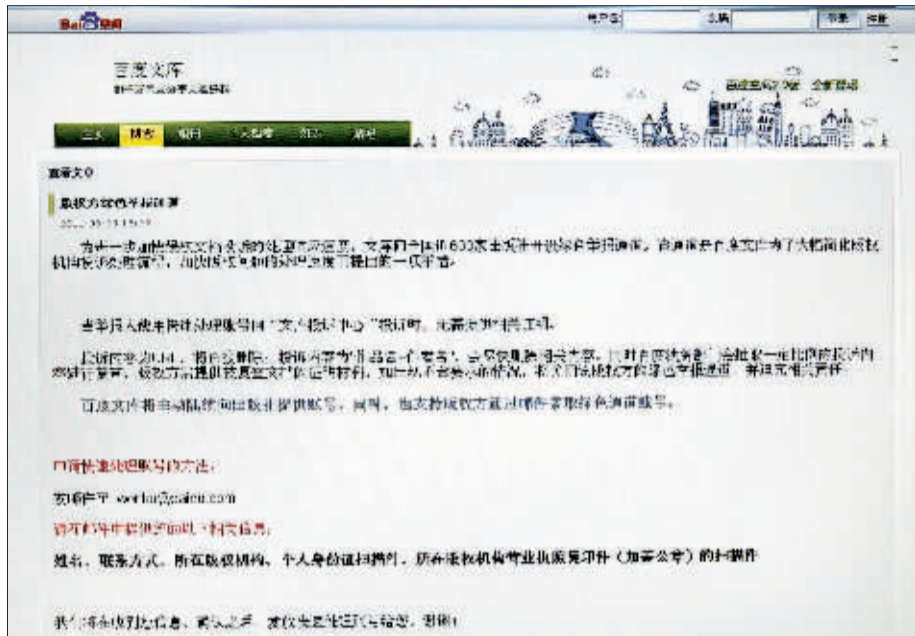


视频网站盗版、网络文库侵权、制假售假泛滥—— 网络侵权三大痼疾亟待根治

4月26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新华社“中国网事”记者从上海法院系统获悉，与网络有关的知识产权案件已经占到法院受理的知识产权案件的三成。业内人士分析，当前网络侵权纠纷主要集中在视频网站盗版、网络文库侵权和网络制假售假泛滥这三个方面。如何破解网络侵权困局，正在考验从业者和网民的智慧。



百度文库于3月25日公布的版权方绿色举报方式。(本版图片均据新华社)



等待集中处理的一批假冒名牌。

1 视频网站：版权纠纷能否“退烧”？

【典型案例】近日，土豆网和搜狐围绕电视剧《杜拉拉升职记》的一场侵权官司在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尘埃落定，土豆网承诺停止播放该剧，搜狐则放弃其余诉请。

其实，这只是土豆网近年来遭遇的几十起官司中的普通一桩。不少视频网站为了节省成本、吸引流量，不惜踩着法律的“红线”播放侵权作品，导致网络视频版权纠纷一直“高温不降”，“今天你告我，明天我告你”的现象频频发生。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的一份统计数据显，2010年注册地为上海的数家知名视频网站涉嫌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案达418件，其中以判决方式结案的案件，被告败诉率达到了92.8%。

【专家分析】新浪网视频总监张国伟告诉记者，目前视频侵权现象主要集中在短视频方面，具有普遍性、分散性等特点，往往案情复杂、审理周期长、赔偿数额低，很难逐个取证、逐个维权，且多以所谓“避风港原则”进行规避，从而让侵权行为的界定变得更为复杂。

一些网站通过自主保护版权的努力也缺乏执行力。腾讯视频原创节目编导王云鹏介

绍，视频网站为扩大影响力，鼓励网友下载和分享视频，但不能遮盖网站话筒标、角标等标志，一旦出现不规范处理将保留证据交由法律部门处理。然而，这种操作对于规范的视频网站能达到协商的目的，但如果对方不予理会，还是需要权威的、有执行力的方式来强制对方停止侵权，甚至索赔。

【建言支招】张国伟建议，就视频网站自身而言，应加强自有版权保护，在技术层面做好防盗链等基础工作，建立独立的版权部门和法律部门应对侵权行为；同时，应通过人工排查和技术手段对视频来源严把关，避免侵犯他人版权；此外，还应建立举报体系，确保对侵权视频“零容忍”，一旦发现后及时清理删除。

近日，视频网站行业已有加大行业自律力度的迹象。一是由乐视、腾讯、激动等七家视频网站联合组建的“电影网络院线发行联盟”迎来优酷网、凤凰视频两位新“盟友”，二是上海市版权局副局长蔡纪万透露，“互联网行业版权自律联盟”从去年尝试至今，已取得初步成效，即将发布《互联网行业版权自律公约》，“现在联盟成员网站发生侵权事件后，48小时内的视频删除率已达到98.5%”。

2 网络文库：还能“避风”到几时？

【典型案例】3月中旬，贾平凹、韩寒等知名作家声讨百度文库盗版使得网络侵权再度陷入舆论漩涡。此前，盛大文学亦曾起诉百度文库侵权，称“百度文库不死，中国原创文学必亡”。在作家和网民们的质疑声中，百度公司对文库文档进行了清理。

事实上，目前有版权侵权之嫌的绝非百度文库一家。“作家声讨百度文库的事件虽已平缓，网络版权保护却任重道远。”网友“海风霁灵”说。

【专家分析】同济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教授朱国华认为百度公司长期以来通过文库渠道，擅自提供大量作品的储存与下载服务，并对权利人的合理诉求一直采取躲避和冷漠态度，从法律的角度来说，百度公司已经构成侵权。

上海市数码互动娱乐专业委员会首席法律顾问周宾卿则表示，问题的症结在于百度公司没有平衡好各方利益，特别是把版权人

的利益排除在外，这是在钻法律的空子，不能长久维持下去。

【建言支招】针对百度文库被指侵权事件，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国家版权局副局长阎晓宏日前表示，百度公司应该从法律和社会责任两个方面考虑，尽快拿出一个很好的整改计划。最高人民法院也于日前透露，今年将启动网络著作权保护司法解释起草工作，涉及“避风港”规则适用等重要问题，并将努力总结出一些规则、标准，避免争议，促进各方面的发展。

华东政法大学教授、知识产权专家王迁建议，权利人和百度应当建立起一套有效的信息交换与合作机制。权利人组织，比如文字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应向百度提供其会员作品的具体信息，如小说名称、长度和数量充分的文中关键词，使得百度通过这些信息对用户上传的文字内容进行甄别，较为准确地定位并剔除这些会员作家的作品，从而有效阻止侵权内容的上传。

3 网络售假：治“重灾”如何施“重拳”？

【典型案例】商务部等九部委日前联合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加强对涉嫌售假的网店进行整改，重拳直击网络购物平台。通知明确，侵犯知识产权情节严重的网络购物平台，若限期整改不到位，将依法从严处理，直至停止其网站接入服务和域名解析服务。

事实上，假名牌早已傍上了“互联网”，网络购物平台成为制假售假的“重灾区”。“中国网事”记者用“路易·威登”作为关键词在国内各大知名商务网站进行搜索发现，该品牌新款女包有上千条记录，但不少价格十分“实惠”，一些甚至只开价25元到35元。不少网站索性打出声明，称“平台对卖家的信誉及产品品质不承担任何保证责任”。

【专家分析】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何敏表示，网络售假之所以泛滥成灾，一方面是由于法律规定赶不上技术创新的步伐，权威性和威慑力大打折扣；另一方面则因为行政执法部门管理机制不顺，难以及时发现问题并作出处罚和整改。

【建言支招】上海市高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庭长朱丹说，网络交易平台应加强有关措施，避免侵犯商标权等侵权行为发生。比如，平台经营者可采取审核卖家真实身份信息、交纳保证金、提高进入门槛、追究售假责任等措施，在网络交易流程中加入知识产权审查程序，并对权利人的投诉建立处理反馈机制，及时删除网站内的售假信息。

(据新华社上海4月26日电)